

##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工學院機械工程系大學部自動化機電整合學分學程修讀辦法

104 年 11 月 24 日機械系程諮詢暨校外實習委員會會議通過

105 年 1 月 11 日 104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凡本校工學院大學部二年級以上學生皆可修讀自動化機電整合學分學程(以下簡稱本學程)所開之課程。
- 第二條 招收名額不限制(但各課程仍受本校選課須知之選修人數限制)。
- 第三條 最低修習學分總數如附表所列科目至少 24 學分。
- 第四條 學生修習本學程課程,應於每學期加退選期間內辦理之。
- 第五條 學生修習本學程之學分併入各系規定之畢業最低總學分數內,並併入每學期修習之學分上限內。
- 第六條 學生修畢本學程應修課程且成績及格者,得檢附申請表,經本系審查通過後,發給學程結業證明書。
- 第七條 本辦法未規定之事宜,悉依本校學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 第八條 本辦法經課程規劃小組及機械系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自動化機電整合學分學程課程表

課程類別	課程名稱	學分數/時數	課程選修規定
基礎課程	機構學	3/3	1. 機械系必修 2. 外系學生選修本學程至少修習 9 學分
	自動控制	3/3	
	機械設計	3/3	
	順序控制原理與應用	3/3	
核心課程	電機機械	3/3	至少選修 15 學分數
	感測器原理與實習	1/3	
	氣壓工程與實習	2/4	
	邏輯設計	3/3	
	控制系統設計與模擬	3/3	
	機電整合	3/3	
	機器人學	3/3	
	伺服控制	3/3	
	自動控制實驗	1/3	
	可程式控制器與實習	2/4	
總修習學分數至少選修 24 學分			